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新霞	刘杨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 290 号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 290 号	
电话	010-89586598	010-89586598	
电子信箱	dongmi@bohai-water.com	dongmi@bohai-wate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8,856,172.70	912,645,911.57	-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72,363.47	13,489,039.46	4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36,939.22	8,134,658.47	-12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381,528.93	-65,114,497.99	191.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6	0.0382	48.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6	0.0382	48.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9%	0.67%	0.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765,755,697.24	8,682,654,178.09	-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99,316,507.16	2,016,866,452.78	-0.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兴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6%	79,200,321	0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1%	45,868,731	0	质押	16,050,000
北京宏儒和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59%	23,249,173	0		
李华青	境内自然人	5.68%	20,019,883	15,464,917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国有法人	4.82%	16,990,862	0		
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2%	10,986,742	0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6,444,444	0		
李晶	境内自然人	0.50%	1,760,000	0		
顾美芳	境内自然人	0.47%	1,657,495	0		
薛命律	境内自然人	0.29%	1,036,4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华青与石家庄合力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全部董事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瑞深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10: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全部监事均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冯文清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港水务")为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水业")的参股子公司,滨海水业持有南港水务49%股权,南港水务的控股股东为天津泰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港公司"),持股51%。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滨海水业向南港水务提供768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同时,持有南港水务51%股权的股东泰港公司向南港水务提供8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双方股东保持按出资比例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南港水务水量未达到预期水平,为保障南港水务业务发展,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经南港水务申请,滨海水业拟对上述借款展期,资金使用期限由2021年9月6日展期至2022年9月6日。同时,泰港公司对上述800万元财务资助也将展期至2022年9月6日。

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名称:天津市南港工业区水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12月07日

3、注册地点:天津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创业路南港前线指挥部216、217室

4、法定代表人:杜成文

5、注册资本:1566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工业企业用水、生活饮水供应及相关水务服务;供水设施施工、管理、维修和保养;水管件批发兼零售;水务项目投资、设计、建设、管理、经营、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泵站的经营、管理、维修和保养;房屋租赁及维修;物业管理;代收电费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本公司的关系:南港水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滨海水业的参股子公司,滨海水业占股49%。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南港水务的资产总额为171,395,026.19元,所有者权益为76,411,564.3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9,158,282.83元,净利润为-9,993,546.93元。上述财务数据为经审计数。

截至2021年3月31日,南港水务的资产总额为170,640,078.33元,所有者权益为73,821,414.76元;2021年1-3月,营业收入为3,629,117.13元,净利润为-2,590,149.54元。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数。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情况

1、股东名称:天津泰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04月28日

3、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海港路与创新路交口西南角

4、法定代表人:王亚洲

5、注册资本:35778.7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乡市容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环境保护监测;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档案整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陆地管道运输。(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股东:泰港公司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滨海水业拟对南港水务768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同时,泰港公司也将对南港水务800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用于南港水务的经营发展,资金使用期限展期至2022年9月6日,双方股东借款条件一致。

五、财务资助的目的及风险管控措施

本次对南港水务的财务资助进行展期,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南港水务的控股股东泰港公司对南港水务的财务资助同时进行展期,双方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南港水务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同时,本次财务资助展期后,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南港水务的经营管理,对其实施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保证资金可回收。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本次对财务资助进行展期是为保障南港水务业务发展,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0077　　公司简称:宋都股份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宋都股份	600077	百科集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晓亮	王嘉婧
电话	0571-86759621	0571-86759621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电子信箱	600077@songdu.com	600077@songd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8,191,550,220.97	43,017,114,617.12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24,640,953.15	4,715,631,853.01	2.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88,169,083.49	2,430,946,298.92	2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58,269.53	134,346,434.07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940,481.26	126,905,645.61	-1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98,001.56	-4,666,865,69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2.85	减少0.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1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8,33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1	469,144,518	0	质押	436,000,000
俞建午	境内自然人	9.74	130,550,000	0	质押	96,000,00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5.71	76,570,025	0	无	0
郭轶娟	境内自然人	4.51	60,433,498	0	无	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73	49,946,767	0	无	0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46	33,028,676	0	无	0
仇展炜	未知	1.22	16,354,842	0	未知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苍穹1号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0.89	11,993,898	0	未知	0
赖维杰	未知	0.69	9,296,531	0	未知	0
青岛兴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未知	0.67	8,943,80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俞建午、郭轶娟、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苍穹1号单一资金信托为一致行动人外,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19宋都01	151258	2019年5月28日,2019年5月29日,2019年5月30日	2022年5月30日	3.93	8.5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住房租赁专项公司债券(第二期)	19宋都02	162020	2019年8月28日,2019年8月29日	2022年8月29日	2	8.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87.83	86.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78	0.71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6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作出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别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定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修改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已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及公司适用新租赁准则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有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8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5日

至2021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77	宋都股份	2021/9/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5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二)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路远或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三)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

联系电话:0571-86759621

联系传真:0571-86056788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7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8日、2018年3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宋都股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2月10日、2018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宋都股份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披露了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3,302.8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6%,成交金额12,840.04万元,成交均价约3.89元/股。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初始锁定期为12个月,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计算,即自2018年12月13日至2019年12月12日。内容详见于公司2018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数量未发生改变,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33,028,676股,并存放于"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

根据《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可以延长。"2021年8月30日,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决定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两年,至2023年9月1日止。

2021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决定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两年,即存续期延长至2023年9月1日止,延长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无锁定期。如延长时间两年期满仍未出售股票,可在期满前2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后续事宜。监事会认为延长公司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是根据公司发展日益向好的实际情况考量,同意公司持有人的提议。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3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1年8月30日在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宋都股份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4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8月30日在杭州市富春路789号宋都大厦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就《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出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目前未发现参与公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2018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5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融新能源")

●本次对外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1800万元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是否有反担保: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与久融新能源及其体系内子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现因久融新能源自身贷款业务需要,经双方友好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同意拟对久融新能源贷款项目提供信用保证担保,本次对外担保对应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1800万元,久融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杭州绿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云置业")拟以位于杭州市西湖区的自有商业用房抵押形式向宋都集团提供反担保。

2021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7YQ0R4N
注册资本	1600万美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639号1130室
法定代表人	何丽萍
股权架构	中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是否非公司关联方	否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供电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